

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智造产业园（一期）EPC 项目管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XFW-2023028）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武汉市, 江夏区

一、招标条件

本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智造产业园（一期）EPC 项目管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财建[2016]504 号文标准取费 8 折，招标人为武汉市五里界智能实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建设规模：山水路北起界北路，南至锦绣大道，全长约 957m，城市主干路，道路红线宽度 40m，设计时速 50km/h。毛家畈一路北起界北路，南至锦绣大道，全长约 578m，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度 20m，设计时速 30km/h。工五路南起锦绣大道，北至工业路，全长约 546m，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度 20m，设计时速 30km/h。安乐路西起五园路，东至工创路，全长约 276m，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度 15m，设计时速 30km/h。工藤路西起中五路，向东到东湖一路，再由山水路，东至工五路，全长约 1195m，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度 15m，设计时速 30km/h。五岛路北起界北路，南至山水路，全长约 1150m，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度 15m，设计时速 30km/h。东湖一路南起北起工北路，南至锦绣大道，全长约 580m，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度 15m，设计时速 3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道路、排水、交通、电气（电力、电信和照明）及景观绿化（含道路红线内绿化，及红线外隙地景观）等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智造产业园（一期）EPC 项目管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智造产业园(一期)EPC 项目管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造价工程师、咨询工程师（投资）等其中一项或多项；项目负责人需同时提供中级及以上职称，身份证、职称证、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

同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3)、提供近三年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无重大违法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4)、提供无不良行为记录及所有投标资料真实性承诺函；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cr/list>)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截止本公告前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及其他相关网站上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

7)、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投标人应当在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携带本招标公告第六条“投标人资格要求”复印件一套现场领取招标文件（复印件须清晰可辨，与原件保持一致，胶装成册并加盖公章；报名文件按要求签字盖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江夏区文化大道江夏天地 S11-3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江夏区文化大道江夏天地 S11-3 楼

七、其他

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智造产业园（一期）EPC 项目管理
招标公告

武汉恒希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武汉市五里界智能实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智造产业园（一期）EPC 项目管理”进行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报名。



一、项目编号：JXFW-2023028

二、项目名称：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智造产业园（一期）EPC 项目管理

三、服务内容 施工阶段工程建设管理工作，代表甲方进行施工期间的合同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管理、投资控制、信息管理工作，实现甲方下达的工程进度、投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目标等，详见招标文件。

四、预算价：财建[2016]504 号文标准取费 8 折

五、服务期：项目全过程管理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需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造价工程师、咨询工程师（投资）等其中一项



或多项 项目负责人需同时提供中级及以上职称，身份证、职称证、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3)、提供近三年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无重大违法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4)、提供无不良行为记录及所有投标资料真实性承诺函；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cr/list>)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截止本公告前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及其他相关网站上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

7)、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七、招标文件领取方式及要求：

1、投标人应当在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携带本招标公告第六条“投标人资格要求”复印件一套现场领取招标文件（复印件须清晰可辨，与原件保持一致，胶装成册并加盖公章；报名文件按要求签字盖章）；

2、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地址及文件售价：

领取时间：2023年12月18日至2023年12月22日（9:00时-11:30时，14:30时-17:00时，节假日除外）

领取地址：江夏区文化大道江夏天地 S11-3 楼

文件售价：招标文件 500 元/套，售后不退。

八、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10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此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至武汉恒希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江夏区文化大道江夏天地 S11-3 楼），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九、开标时间：2024年01月10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武汉恒希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江夏区文化大道江夏天地 S11-3 楼）

十、信息发布媒体及期限：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公告发布期限：5 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武汉市五里界智能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镇五里界街道办事处

联 系 人: 余磊 联系电话:027-81820178

招标代理机构: 武汉恒希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江夏区文化大道江夏天地 S11-3 楼

联 系 人: 赵海霞 联系电话: 027-8180031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武汉市五里界智能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镇五里界街道办事处

联 系 人: 余磊

电 话: 027-8182017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武汉恒希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江夏区文化大道江夏天地 S11-3 楼

联 系 人: 赵海霞

电 话: 027-81800319

电子邮件: 28483386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赵海霞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